

中國醫藥大學 醫學院癌症生物與藥物研發博士學位學程 必修 畢業學分認定表 104 學年度入學適用

第 1 頁 / 共 1 頁

列印日期：2018年9月1日

科目名稱 中文、英文	修別	規定學分	一上	一下	二上	二下	課程分類	備註
分子癌症生物學(Molecular cancer biology)	必	2.0	2.0				所定必修	全英文授課
專題討論 (一)(Seminar (I))	必	1.0	1.0				所定必修	全英文授課
臨床癌症與轉譯醫學(Clinical oncology & translation medicine)	必	2.0	2.0				所定必修	
專題討論 (二)(Seminar (II))	必	1.0		1.0			所定必修	全英文授課
專題討論 (三)(Seminar (III))	必	1.0			1.0		所定必修	中研院開課，全英文授課
分子醫學與藥物研發(Molecules & medicine)	必	3.0			3.0		所定必修	中研院開課，替代院級必修分子醫學3學分(103學年度第二學期校課程委員會通過)
博士論文(Ph. D. Dissertation)	必	12.0				12.0	校定必修-論文	
專題討論 (四)(Seminar (IV))	必	1.0				1.0	所定必修	中研院開課，全英文授課
合計 必修總學分		23.0	5.0	1.0	4.0	13.0		

校內注意事項

一、校級畢業規定

- (一) 須完成修讀「實驗室安全」0學分、「研究倫理」0學分及「現代生物醫學講座」4學分課程。
- (二) 須通過校定博士生英文能力鑑定標準，相關規定依本校「學生英文能力鑑定實施辦法」辦理。

二、本學分表做為畢業應修課程學分之認定依據。

癌症生物與藥物研發博士學位學程注意事項

注意事項：

一、教育目標：開發具有抗癌作用之中草藥物，將篩選最具發展潛力的抗癌中草藥並配合本校所建立且行之有年的技術平台，進行動物實驗模式、藥物動力學、安全性代謝動力學、療效評估，以期最後進入抗癌活體試驗以至臨床試驗，進而促進本校獨具特色的中、西醫整合醫學之進展，具體落實促使我國中、西醫學在國際上的地位。

二、104學年度入學新生實施，最低畢業學分為35學分，含必修11學分，選修8學分(需有6學分為本學程博士班開之學分)，博士論文學分12學分，校級必修4學分。

三、依中國醫藥大學學生選修讀博士學位辦法第七條規定：核准選修讀博士學位之學士學位應屆畢業生至少應修滿41學分，論文學分另計；碩士班學生至少應修滿30學分(含碩士班期間所修學分數)，論文學分另計。

四、畢業前必須通過英文鑑定，方能畢業。相關規定依本校「學生英文能力鑑定實施辦法」辦理。

五、為擴展研究領域，本學程未列入之選修課程，經指導教授及主任同意後，得跨系所、院選修，但不得超過畢業選修學分之三分之一。

六、本學分表做為畢業學分認定之依據。

單位主管簽章：

中國醫藥大學 醫學院癌症生物與藥物研發博士學位學程 選修 畢業學分認定表 104 學年度入學適用

第 1 頁 / 共 1 頁

列印日期：2018年9月1日

科目名稱 中文、英文	修別	規定學分	一上	一下	二上	二下	課程分類	備註
高等天然物化學(Advanced natural product chemistry)	選	2.0	2.0				所定選修	
高等儀器分析(Advanced instrumental analysis)	選	2.0	2.0				所定選修	
高等有機化學(一)(Advanced organic chemistry (I))	選	3.0	3.0				所定選修	
高等藥物化學(Advanced pharmaceutical & medicinal chemistry)	選	2.0		2.0			所定選修	
高等中醫藥基礎理論(Advanced topics on traditional Chinese medicine theory)	選	2.0		2.0			所定選修	
高等奈米技術科學(Advanced nanotechnology)	選	2.0		2.0			所定選修	
電腦輔助藥物設計(Computer-aided drug design)	選	2.0		2.0			所定選修	
藥物設計(Drug design)	選	2.0		2.0			所定選修	
高等藥物分離技術(Advanced drug isolation techniques)	選	2.0		2.0			所定選修	
藥物交互作用(Drug-drug interactions)	選	2.0		2.0			所定選修	
基礎化學生物及分子生物物理學(Fundamental chemical biology & molecular biophysics)	選	4.0			4.0		所定選修	中研院開課，全英文授課
分子與細胞生物學(Molecular & cellular biology)	選	4.0			4.0		所定選修	中研院開課
抗癌藥物研發特論(Special topics in anti-cancer drug discovery)	選	2.0				2.0	所定選修	中研院開課
高等化學生物學(Advanced chemical biology)	選	3.0				3.0	所定選修	中研院開課
實驗分子生物物理學(Experimental molecular biophysics)	選	3.0				3.0	所定選修	中研院開課
高等有機化學(二)(Advanced organic chemistry (II))	選	3.0				3.0	所定選修	中研院開課，全英文授課
合計 選修總學分		40.0	7.0	14.0	8.0	11.0		

校內注意事項

一、校級畢業規定

- (一) 須完成修讀「實驗室安全」0學分、「研究倫理」0學分及「現代生物醫學講座」4學分課程。
- (二) 須通過校定博士生英文能力鑑定標準，相關規定依本校「學生英文能力鑑定實施辦法」辦理。

二、本學分表做為畢業應修課程學分之認定依據。

癌症生物與藥物研發博士學位學程注意事項

注意事項：

- 一、教育目標：開發具有抗癌作用之中草藥物，將篩選最具發展潛力的抗癌中草藥並配合本校所建立且行之有年的技術平台，進行動物實驗模式、藥物動力學、安全性代謝動力學、療效評估，以期最後進入抗癌活體試驗以至臨床試驗，進而促進本校獨具特色的中、西醫整合醫學之進展，具體落實促使我國中、西醫學在國際上的地位。
- 二、104學年度入學新生實施，最低畢業學分為35學分，含必修11學分，選修8學分(需有6學分為本學程博士班開之學分)，博士論文學分12學分，校級必修4學分。
- 三、依中國醫藥大學學生選修讀博士學位辦法第七條規定：核准選修讀博士學位之學士學位應屆畢業生至少應修滿41學分，論文學分另計；碩士班學生至少應修滿30學分(含碩士班期間所修學分數)，論文學分另計。
- 四、畢業前必須通過英文鑑定，方能畢業。相關規定依本校「學生英文能力鑑定實施辦法」辦理。
- 五、為擴展研究領域，本學程未列入之選修課程，經指導教授及主任同意後，得跨系所、院選修，但不得超過畢業選修學分之三分之一。
- 六、本學分表做為畢業學分認定之依據。

單位主管簽章：